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3、4号学生宿舍建设项目200mm厚预制水泥基岩棉夹心隔墙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HH-ZB-2606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3、4号学生宿舍建设项目200mm厚预制水泥基岩棉夹心隔墙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296.677903万元,招标人为兴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3、4号学生宿舍建设项目200mm厚预制水泥基岩棉夹心隔墙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3、4号学生宿舍建设项目200mm厚预制水泥基岩棉夹心隔墙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3.1 潜在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3.2 潜在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如投标人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以上资质,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件如遇过期,未做或正在办理延期的,须提供主管部门发布的延期通知或资质延续名单的公告或相应文件);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需提供无在建承诺;

3.4 潜在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问题,在最近三年内(2023年5月至今)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息系统公示(www.gsxt.gov.cn/index.html)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②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④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投标与提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⑤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



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的。；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6-01 09:00:00到2026-06-06 17:0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6-22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九原区建设路与建华路交叉口东南角华诚中心北楼2303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6-22 15:0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九原区建设路与建华路交叉口东南角华诚中心北楼2303室。

七、其他

7.1 招标条件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3、4号学生宿舍建设项目200mm厚预制水泥基岩棉夹心隔墙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兴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企业筹集，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7.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3、4号学生宿舍建设项目200mm厚预制水泥基岩棉夹心隔墙。

2.2 招标范围：总建筑面积21924.95㎡，主要功能为：一层为办公、值班及宿舍，二层及以上均为宿舍，结构形式均为现浇混凝土框架结构，基础采用柱下独立基础加抗水板。均采用隔震技术，隔震层设置在建筑物底部。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3 项目建设地点：包头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楼。

2.4 计划工期：60日历天。

7.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 6 月 1 日至2026年 6 月 6 日，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2:30至5:00（北京时间，下同），携带以下资料

- (1) 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资质证书；
-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5) 最近三年内(2023年5月至今)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www.gsxt.gov.cn/index.html)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网站截图;

3.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 售后不退;

标书款办理方式:

账户: 162209992

名称: 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3.3 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 2026年6月6日下午5:00, 截止时间之后不再接发售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不可以参与本项目投标。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兴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兴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院内

联系人: 成经理

电话: 18947171250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包头市九原区建设路与建华路交叉口东南角华诚中心北楼2303室

联系人: 张丹凤

电话: 18004727322

邮件: 18004727322@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丹凤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